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 动态

□ 新华社记者

构建“理论+百姓+文艺”宣讲体系,将全会精神融入群众身边案例……连日来,北京、安徽、四川、中央和国家机关等各地区各部门宣讲团结合自身实际,深入机关、企业、社区、乡村等一线,以宣讲对象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分众化、多形式的宣讲活动,推动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走深走实、落地生根。

“农旅融合人气旺……”近日,在北京城市副中心科技小院讲习所,文艺宣讲员陈金榜带来京韵大鼓《乡村振兴谱新篇》,以铿锵有力的鼓点搭配朗朗上口的唱词,将全会部署中有关乡村振兴、民生保障等内容娓娓道来,赢得现场观众阵阵掌声。

这是连日来北京市开展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基层宣讲活动的生动缩影。

从举办“强国复兴有我”百姓宣讲团宣讲31场,以百姓故事引发强烈共鸣,到组织网络大V用日常语言解读发展蓝图,引导广大网民特别是青年群体读懂全会精神,形式多样的宣讲让干部群众解惑又“解渴”,大家听后深受鼓舞和启发。

“宣讲让我更加全面地了解了‘十五五’规划建议中有关新就业群体的内容。”作为一名预备党员,美团骑手刘建说,将把学习成果转化转化为工作动力,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在每一次配送中做好服务,积极参与社区建设,贡献“微光”力量。

“十五五”时期,安徽在培育壮大乡村特色产业上有什么举措?“关于因地制宜完善乡村建设实施机制,有哪些措施?”……

近日,安徽省省委宣讲团成员、省农业农村厅厅长汪学军在铜陵市完成全会精神专题宣讲后,立即前往铜官区西湖镇农林村青创空间等地走访调研,与基层干部群众、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负责人及企业代表围坐一堂,现场解疑惑。

“这次宣讲很有针对性,既聚焦基层工作难点堵点,又精准回应群众所思所盼,让我们对村庄发展方向有了更清晰的认识。”农林村党总支书记、村委会主任王利宏深有感触地说。

安徽立足基层实际需求,开展“百千万”基层宣讲,通过面对面宣讲、心贴心交流,推动全会精神“飞入寻常百姓家”,宣讲受众达2582万人次。

12月2日,在四川省攀枝花市的银江水电站建设工地上,一场别开生面的全会精神宣讲正在进行——

150余名工人坐在一起,认真聆听宣讲员讲述新时代水电建设者弘扬“三线精神”,建设共富共美攀枝花的奋进故事。

“讲得可真好!内容简洁明了,用鲜活故事讲述宏大主题。”四川省能源发展集团攀枝花华润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副经理卜天丽说,“我和同事将做好本职工作,向银江水电站全面投产发电目标冲刺。”

从省直机关到企事业单位……连日来,四川省组织宣讲团广泛开展“理响巴蜀”基层理论宣讲,累计开展各类基层宣讲数千场,推动党中央大政方针在巴蜀大地深入人心。

青年是国家的希望、民族的未来。如何在推动“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落实落地中展现青春担当,以实干实绩当好践行“两个维护”第一方阵青年排头兵?

参观宪法墙,参与宪法志愿讲解……在第十二个国家宪法日到来之际,12月2日,全国人大机关等部门组织在北京联合举办“建功‘十五五’,走好第一方阵”主题示范宣讲报告会,激励中央和国家机关青年为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贡献青春力量。

这是由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牵头主办的中央和国家机关青年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专题示范宣讲报告会的第一场。

“紧扣全会精神,工委广泛动员中央和国家机关各级团组织青年理论学习小组,通过组建宣讲小分队等方式,围绕‘十五五’规划建议中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等内容开展系列宣讲活动,让全会精神深入青年心中。”负责该工作的工委有关同志介绍。

通过宣讲活动,中央和国家机关青年表示,要进一步在全面贯彻落实全会的决策部署中做好理论学习、党性锻炼、基层实践“三门课”,立足工作岗位,担当时代重任,让青春光彩在推动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践中绽放。

新华社北京12月10日电

上接第一版

这座由宜昌市司法局、西陵区司法局联合打造的全市首座青少年法治文化阵地,今年9月一经对外开放,即成为热门亲子休闲地。

“我们要让孩子们在欢声笑语中轻松学习法律、感知法治精神。”西陵区司法局副局长杨爱兰对《法治日报》记者说。

“八五”普法以来,宜昌在城乡建设中同步规划普法设施,新建法治文化阵地239个,5处获评“省级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

在宜昌,普法不仅“有基有础”,还“有声有色”。

宜昌探索“非遗+普法”模式,将法治元素融入楠管、剪纸、皮影戏等,5年来建成2个县级法治文化创作基地,创作书画、微视频等作品1600余件,31部作品在全国全省法治动漫微视频征集活动中获奖。

秭归县深入挖掘屈原法治文化内涵,打造《屈子问典》普法品牌,系列作品全网点击量突破200万人次,入选中央网信办全国优秀普法案例。

枝江市创新推出“法治脱口秀”,构建“寓学于乐、寓于趣中悟法”的新型普法路径,让法律知识随着笑声“声”入人心。

漫步在宜昌街头,从商圈楼宇的法治广告,到公交车站的法律小贴士,再到“我的宜昌”客户端的普法微视频播放,法治元素已融入城市肌理,让群众在休闲中潜移默化接受法治熏陶,在参与中坚定法治信仰。

护航发展

从普法工作获益的,还有广大市场主体。

“企业合同审查有哪些风险点?员工权益保障的法律依据是什么?”

今年4月25日,“法‘典’护航 宜‘企’同行”民法典主题宣传月活动在广汽传祺汽车有限公司宜昌分公司启动,湖北民基律师事务所律师殷书国为百余名经营管理人员授课。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

“八五”普法以来,宜昌持续开展“千名律师进千企”、“公共法律服务进园区”、公益法律服务“四进四送”等专项活动,累计为企业提供定制化法律服务1.02万件次,帮助企业避免和挽回损失4.1亿元。

宜昌积极推动法律法规学习进国企主题党日,实现“国资国企大讲堂”市县全覆盖;编印《民营企业常见法律风险防范指引》,制作普法短视频60余期,开设“法润民企”讲堂,专

题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助力企业合规经营。

为畅通企业诉求反映渠道,宜昌依托湖北省非公有制企业投诉服务平台,推动134万余家市场主体完成注册,组织190名专业律师提供全天候法律服务,累计受理企业诉求1530件,办复率达99.6%,其中70余起典型案例获全省推广。

促进治理

走进西陵区西坝街道幸福路社区,民主法治氛围扑面而来:

社区公共停车位如何收费,社区正组织召开“坝坝会”,与居民一道商议;

生态步道旁,摆放着社区里最后一条上岸的渔船,旁边写着“渔民上岸依法禁捕”;

幸福巷里,葛洲坝工程铁轨运输路线段被改造成为法治长廊,在潜移默化中增强居民法治意识;

幸福路社区的民主法治实践,是“八五”普法以来宜昌推进普法工作与基层法治建设深度融合的缩影。

严格按照“选、育、管、用”标准,宜昌培育乡村(社区)“法律明白人”6165人,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2816户,组织集中培训2092场次,累计参与法治宣传与法律服务1.05万余场次,矛盾纠纷化解56万余件。

宜昌市猇亭区76名“法律明白人”年均参与化解矛盾500余件,成为基层依法治理的重要力量。

宜都市11个乡镇,155个村(社区)全部配齐“法治村主任”,法律服务直抵村组,打通依法治村“最后一米”。

宜昌还制定村级“小微权力”清单,全面推行“四议两公开”,近5年来开展村级民主管理、重大经济合同合法性审核、制定修改村规民约2400余件次。

宜昌现已实现村(社区)法律顾问全覆盖,年均提供法律服务2万余次;建成13个“一站式”矛盾纠纷调处中心,创新“警司联动”“线上调解”,年均调解案件超2万件,成功率97.9%。全市7个村(社区)创成“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

五载普法耕耘,一曲峡江和鸣。

“站在新的起点上,宜昌将持续深化普法与依法治理,让法治之光照耀峡江,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法治支撑,在中国式现代化宜昌实践中谱写绚丽法治新篇。”宜昌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刘鹤顺说。

法治

编辑/郭文青 苏明龙
校对/宜爽

法治日报



习近平法治思想领航法治实践 公益诉讼赋能国家治理现代化 以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引奋力开创检察公益诉讼新局面

最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 张雪樵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 动态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在中国式现代化的关键节点召开,为新时代检察公益诉讼工作指明了方向、注入了动力。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以下简称《建议》)明确提出“强化检察监督,加强公益诉讼”。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检察公益诉讼制度高度重视和更高期待的背后,是十余全国检察机关的探索实践、砥砺前行。从2015年7月至2025年10月,检察机关共立案办理公益诉讼案件123.2万件,其中行政公益诉讼案件110.9万件、民事公益诉讼案件12.3万件。案件范围从最初的4个领域扩展至英烈保护、个人信息保护、安全生产等14个法定领域。2025年,检察机关公益诉讼法草案首次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公益保护领域的生动实践和原创性成果制度化、法制化。

一、强化政治引领,锚定检察公益诉讼发展方向

检察机关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推动公益诉讼高质量发展的首要任务是把准政治方向,将党的领导贯穿于制度运行全过程各方面,确保始终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前进。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的战略部署,进一步凸显了检察公益诉讼的制度价值,推动这一制度从实践探索向法制完善不断迈进。

一是以诉的方式开展法律监督。宪法赋予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职能,本质上包含着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目标任务。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矢志全面依法治国全局,着眼强化公正司法、促进依法行政、规范执法,对建立和完善检察公益诉讼制度作出重要部署。检察机关坚持从中国特色的政体体制实际出发,以督促之诉的功能定位恪守监督而不替代行政执法、约束而不束缚行政权的司法规律,既有效解决了行政监管的懈怠顽症,又避免了监督泛化的弊端,实现了司法权与行政权的良性互动。这种制度设计,正是宪法精神与法治思想在公益保护领域的同频共振,彰显了习近平法治思想“两个结合”深邃方法的真理性。

二是以高质量办案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检察机关公益诉讼的发展历程,始终是检察监督与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度融合的实践过程。2014年,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首次提出探索建立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

讼制度,2019年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要求“拓展公益诉讼案件范围”,2022年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完善公益诉讼制度”,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进一步强调“加强公益诉讼”。以

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检察公益诉讼制度高度重视和更高期待的背后,是十余全国检察机关的探索实践、砥砺前行。从2015年7月至2025年10月,检察机关共立案办理公益诉讼案件123.2万件,其中行政公益诉讼案件110.9万件、民事公益诉讼案件12.3万件。案件范围从最初的4个领域扩展至英烈保护、个人信息保护、安全生产等14个法定领域。2025年,检察机关公益诉讼法草案首次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公益保护领域的生动实践和原创性成果制度化、法制化。

二、聚焦重点领域,彰显公益诉讼独特制度效能与治理价值

贯彻全会精神,关键在于检察机关立足法律监督本职,以依法履职破解公益保护难题,在服务中心大局、回应民生关切、促进社会治理中展现出独特制度效能。

(一)聚焦“国之大者”,服务高质量发展大局。始终围绕党和国家中心工作精准发力,将制度效能融入高质量发展全局。在生态环境保护领域,针对南四湖流域跨4省8地级市34县(市、区)的治理难题,检察机关创新“四级联动、跨区协作”办案模式,推动制定流域统一环保标准,解决了“上下游不同行、左右岸不同步”的治理困境,使湖域水质全部达到优良水平,为破解流域治理这一世界性难题提供了“中国方案”。在文化遗产保护领域,围绕长城、大运河等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加大办案力度,在国防军事领域深化军地协作,全方位服务国家战略实施。

(二)回应民生关切,守护人民美好生活。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具有鲜明的本土性、实践性和原创性,要全面梳理总结检察公益诉讼的制度和实践运行规律,积极配合推进检察公益诉讼立法相关工作,加强检察公益诉讼基础理论和支持体系建设,围绕案件范围、监督方式、案件管辖、调查权的方式和保障、公共利益的内涵和把握等立法重点问题,深入开展调研论证,将十余年来公益诉讼司法实践中积累的成熟经验转化为法律规范,同时高质量办好每一起案件,为立法完善提供鲜活的司法实践样本。

(三)以规范管理夯实办案根基。规范是质效的前提,检察机关通过健全制度体系确保办案质量。最高检制发《检察官公益诉讼贯彻落实“三个管理”三年行动计划》,构建以“可诉性”为核心的案件标准体系,明确程序规范、监督实效、效果统一等评价要素,形成高质效办案标准。在案件审查中,既严格把

定场所餐饮安全、过度诊疗等监督领域办案力度,统筹推进特定群体权益保障、个人信息保护、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反电信网络诈骗等领域检察公益诉讼。在国有财产保护领域,聚焦医疗、养老等民生关切,通过专项监督防止医保基金流失,天津市检察机关运用大数据模型筛查出疑似骗保线索217条,通过监督,已减少违规上传医保费用6.29亿元,追回医保基金3.15亿元余元,守牢了群众的“看病钱”。

(三)促进社会治理,提升协同共治水平。积极推动构建“检察主导、多方参与、协同共治”的公益保护格局,形成公益保护合力,逐步化解“九龙治水”“制度空转”等治理难题。在跨域治理方面,针对大气污染、船舶污染等流动性问题,运用一体化办案机制打破行政区划限制,如长江船舶污染治理中,通过整合船舶航行、水质监测等数据构建全链条监督模型,实现污染线索自动识别,推动智慧监管,筑牢生态屏障。

三、深化制度创新,夯实公益诉讼高质量发展的根基

全会精神的落地离不开完善的制度支撑。检察机关要以检察公益诉讼立法为契机,在积极配合推动立法进程的同时,完善制度体系化建设,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一是以鲜活的司法实践助力立法完善。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具有鲜明的本土性、实践性和原创性,要全面梳理总结检察公益诉讼的制度和实践运行规律,积极配合推进检察公益诉讼立法相关工作,加强检察公益诉讼基础理论和支持体系建设,围绕案件范围、监督方式、案件管辖、调查权的方式和保障、公共利益的内涵和把握等立法重点问题,深入开展调研论证,将十余年来公益诉讼司法实践中积累的成熟经验转化为法律规范,同时高质量办好每一起案件,为立法完善提供鲜活的司法实践样本。

二是以规范管理夯实办案根基。规范是质效的前提,检察机关通过健全制度体系确保办案质量。最高检制发《检察官公益诉讼贯彻落实“三个管理”三年行动计划》,构建以“可诉性”为核心的案件标准体系,明确程序规范、监督实效、效果统一等评价要素,形成高质效办案标准。在案件审查中,既严格把

握,如江苏检察机关在噪声污染防治中,针对19项未明确监管部门的违法行为,通过检察建议推动地方出台职责规定,实现办案与完善制度的有机统一。同时落实司法责任制,细化办案权力清单,建立“谁办案谁负责”的追责机制,确保每一起案件经得起法律和历史检验。

三是以科技赋能提升监督精度。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科技为公益诉讼插上“翅膀”,破解了传统监督“发现难、取证难、查处难”的困境。最高检搭建的大数据法律监督平台已上架200余项公益损害线索模型,覆盖各办案领域。在建筑垃圾倾倒治理中,北京市检察机关运用卫星遥感、无人机技术与车辆轨迹数据碰撞,精准锁定21万立方米建筑垃圾的倾倒主体及责任份额,解决了“违法主体难寻、责任认定难”的问题。

四是促进社会治理,提升协同共治水平。积极推动构建“检察主导、多方参与、协同共治”的公益保护格局,形成公益保护合力,逐步化解“九龙治水”“制度空转”等治理难题。在跨域治理方面,针对大气污染、船舶污染等流动性问题,运用一体化办案机制打破行政区划限制,如长江船舶污染治理中,通过整合船舶航行、水质监测等数据构建全链条监督模型,实现污染线索自动识别,推动智慧监管,筑牢生态屏障。

五是以内外协同凝聚保护合力。公益保护不是“独角戏”,检察机关积极构建多方参与的治理格局。在内部协作上,加强上下级检察机关联动,最高检和省级院带头办理重大案件,为基层提供示范引领。在外部协同上,深化与生态环境、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等部门的协作,建立信息共享、线索移送、联合督办机制。通过“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汇聚力量,12万余名志愿者累计提供3.8万余条线索,在湖北黑臭水体治理、湖南林地保护等案件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十年砥砺前行,检察公益诉讼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引下壮大,成为中国特色公益司法保护的中坚力量。从坚守宪法定位深化司法实践,到依法履职彰显制度效能,再到高质量办案发展质量,检察公益诉讼始终扎根中国大地,破解治理难题,守护民生福祉。在新的征程上,检察机关将以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引,让法治赋予的法律监督职能在公益保护中充分彰显,切实把“强化检察监督,加强公益诉讼”落到实处,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更加坚实的公益司法保障。

宁夏:“法治”乡村建设让乡村振兴行稳致远

F 法治乡村基层行·提升基层依法治理效能

□ 本报记者 申东

茶余饭后,村民可以在村头的法治广场看新推出的普法漫画,农闲时可以欣赏到法治文化大餐;遇到法律难题,村民可以拨打村居法律顾问热线,也可以向“法律明白人”咨询;村民有矛盾纠纷,村上的调解组织会第一时间进行调解,真正实现矛盾不上交……

近年来,宁夏回族自治区以创建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为载体,通过典型示范引领法治乡村建设,持续提升基层依法治理水平,实现自治法治德治相融合的乡村治理模式,截至目前,累计创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33个,全区每个县(市、区)分别建成1个以上“民主法治示范村”,这些法治示范村就像撒落在乡野的珍珠,为建设美乡村及社区注入法治动能,夯实法治根基,让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法治”串珠成链,一幅以法治之笔绘就的基层治理画卷徐徐铺展。

幸福路社区的民主法治实践,是“八五”普法以来宜昌推进普法工作与基层法治建设深度融合的缩影。

严格按照“选、育、管、用”标准,宜昌培育乡村(社区)“法律明白人”6165人,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2816户,组织集中培训2092场次,累计参与法治宣传与法律服务1.05万余场次,矛盾纠纷化解56万余件。

宜昌市猇亭区76名“法律明白人”年均参与化解矛盾500余件,成为基层依法治理的重要力量。

宜都市11个乡镇,155个村(社区)全部配齐“法治村主任”,法律服务直抵村组,打通依法治村“最后一米”。